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接到股东红信鼎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信鼎通”）及其一致行动人江阴鑫诚业展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江阴鑫诚”）通知，获悉红信鼎通及其一致行动人江阴鑫诚所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办理了解押及再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期日	质权人
红信鼎通	否	44,533,524	100%	5.43%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11月10日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鑫诚	否	39,121,964	100%	4.77%	2020年5月22日	2020年11月11日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83,655,488	-	10.20%	-	-	-

2、本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红信鼎通	否	44,533,524	100%	5.43%	见（注：）	否	2020年11月10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江阴鑫诚	否	39,121,964	100%	4.77%	否	否	2020年11月1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抚顺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理流动资金贷款
合计	-	83,655,488	-	10.20%	-	-	-	-	-	-

注：红信鼎通本次质押的股份为 44,533,524 股，其中 42,855,424 股为限售股份，系红信鼎通通过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竞得，股份性质为首发前限售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红信鼎通	44,533,524	5.43%	44,533,524	44,533,524	100%	5.43%	42,855,424	96.23%	0	0%
江阴鑫诚	39,121,964	4.77%	39,121,964	39,121,964	100%	4.77%	0	0%	0	0%
合计	83,655,488	10.20%	83,655,488	83,655,488	-	10.20%	42,855,424	-	0	-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解除质押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3、红信鼎通及江阴鑫诚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3日